

大同大學磨課師課程製作補助與獎勵要點

111年08月11日行政會議通過

一、本校為鼓勵教師投入製作磨課師課程(Massive Open Online Courses, MOOCs)，特訂定「大同大學磨課師課程製作補助與獎勵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
二、磨課師課程教材製作補助：

(一) 申請條件：

1. 首次製作與開設之磨課師課程，每門課程至多申請一次為限。
2. 非首次開設之磨課師課程，再次開設時需編修調整教材內容者，每門課程每學期至多申請一次為限。

(二) 補助內容與方式：

1. 通過教材製作補助審查之課程，補助教材製作、教材錄製鐘點費、助教及本校學生修課證書等費用。
2. 非首次開設並通過教材製作補助審查之課程，補助授課教師教材編撰費用。
3. 申請者須填具「大同大學磨課師課程教材製作補助申請表」，經審查小組審核通過者酌予補助。

(三) 若多位教師合授課程時，應於申請時載明教材及授課時數比例。

三、磨課師課程製作與開課獎勵：

- (一) 完成磨課師課程製作與開課，納入本校教師評鑑項目之「開發經過教育部認證之優質數位教材」。
- (二) 完成課程製作與開課並通過審核後，本校核發獎勵金，同一課程申請一次為限。
- (三) 磨課師課程成果推廣收入，原開課教師任職於本校期間得分配 50%。

四、補助與獎勵額度，視每年經費狀況另訂之。

五、權利與義務：

- (一) 課程內容製作及使用應完全符合智慧財產權相關法令規定。
- (二) 完成之影音教材其著作財產權屬本校，著作人格權屬課程製作教師。教師欲與校外機構合作有償或無償使用，應先經本校同意。
- (三) 受獎助之課程(含非本校教師完成之部分)，本校得以指定為相關課程之共同教材、產學合作或推廣教育方式提供校內學生及外界使用。
- (四) 受獎助之教師應協助課程應用及推廣，並參加教學經驗分享工作坊。

六、本要點所需經費由教育部計畫或相關計畫經費支應。

七、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教育部與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
八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【附表】磨課師課程教材製作與開課補助與獎勵項目

補助與獎勵項目	說明
教師教材錄製鐘點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「講座鐘點費支給表」辦理，每小時錄製費比照內聘講座鐘點費 1,000 元支給。 2. 依教材影片成品時數，獲教育部磨課師計畫補助者，錄製鐘點費依校內講座鐘點費六倍計算；獲校內審查通過者，依校內講座鐘點費二倍計算。 3. 同一門課程以核發一項一次為限，單一教師申請錄製鐘點費以 3 萬元為限。 4. 時間未滿 1 小時者，依比例補助。
教材助理	<p>教材製作期間，補助教材與影片製作助理至多三名，由教師自行徵選，工讀金每月至多 40 小時計算，至多補助 4 個月。</p>
教學助理	<p>開課期間，補助教學助理一名，由教師自行徵選，工讀金每月 20 小時計算，至多補助 4 個月。</p>
教師評鑑	<p>教師評鑑加分項目，等同於「開發優質數位教材並經過教育部認證」。</p>
獎勵金	<p>首次開課完成後，提具課程成果報告，經教學發展中心審查通過，再簽請核發，同一課程申請一次為限。</p>
成果收入分潤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磨課師課程成果推廣收入，原開課教師分配 50%。 2. 限教師任職於本校期間。